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00169703106C02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（化学工业园）

样品类型 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（年度）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19817C0E38

报 告 说 明

报告编号 A2200169703106C02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检测地点：CTI 实验室中国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邮政编码：2230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17-89909225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17-8990929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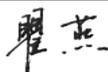
编 制：



签 发：



审 核：



签发人职位：

实验室经理

签 发 日 期：

2020/10/26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00169703106C02

第 3 页共 5 页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（项目所在地位置：东经 119.757266° 北纬 34.381963°）



说明：○ 废气采样点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00169703106C02

第 4 页共 5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
检测类型	采样介质	采样方式	采样人员
废气	吸收液	连续	骆远、王帅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						
样品类型	废气									
采样日期	2020-10-14				检测日期	2020-10-14~2020-10-16				
气象条件	大气压 102.0kPa, 天气情况多云, 环境温度 19.6℃, 相对湿度 64.4%, 风向: 东风 (风速: 2.3m/s)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	
检测项目	结果 (2020-10-14)							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-1996 表 2 (mg/m ³)	单项判定
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					
	厂界上风向 1#监测点		厂界下风向 2#监测点		厂界下风向 3#监测点		厂界下风向 4#监测点			
	样品编号	结果	样品编号	结果	样品编号	结果	样品编号	结果		
氟化氢	HAM92407052	ND	HAM92407059	ND	HAM92407066	ND	HAM92407073	ND	0.020 (氟化物)	合格

注: "ND" 表示未检出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00169703106C02

第 5 页共 5 页

表 3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	氟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-2019	0.08 mg/m ³	离子色谱仪 (IC) ICS-1100 TTE20141360

注: 以上项目的检测方法在本实验室资质范围内, 跨领域使用, 此报告的数据结果仅供委托方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,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报告结束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